

安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安阳市人社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结合全市人社系统工作实际，不断加强领导、健全组织、完善制度、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各科室（单位）也都积极行动，确保我局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一年来，我们按要求做到了主动公开信息定期发布、依申请公开信息及时受理，有效提高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的透明度和影响力。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主要介绍 2022 年安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原则，明确必须主动向社会公开的政府信息范围，包括组织机构、业务政策法规、办事指南、就业创业政策措施、招聘信息、人事信息、公告公示、社保参保政策、劳动用工管理政策、社保补贴政策等重要内容。全年编发各类专题信息 21 期 93

条，上报信息 180 篇，完成约稿任务 52 篇，多篇经验信息荣登国家人社部官网，被省人社厅、市政府评为信息工作先进单位。政务公开全面推进，发布公示公告 210 条、工作动态 500 余条，上报工作动态 130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深入研究并妥善处理新情况、新问题，注意加强与申请人的主动沟通，做到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积极做好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全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13 件，均在规定时限内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建立了局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专人干的工作机制。由办公室统筹全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抽调一名责任心重、能力突出的同志具体负责。按照专职与兼职相结合的办法，充实编辑队伍，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由局办公室牵头负责，安排专人负责编辑审核。各科室、局属各单位确定信息报送联络员，负责人社政务信息收集整理报送工作。围绕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等，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工作机制，信息发布需按要求填写《政府信息发布审校表》，对拟公开的信息均应进行逐级审核，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可公开，做到全程留痕、有据可查。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多渠道公开各项就业创业政策、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措施、效果，相关就业创业补贴申领条件、申领程序、扶持对象、专项公共就业服务活动信息、人力资源市场职业供求信息、岗位供求信息等就业创业信息；事业单位招聘、“三支一扶”考试等人事人才建设信息；信息化建设、劳动关系等信息。深化“放管服效”改革，开设“办不成事+信访”“跨省通办”“企业快办”“社保医保联办”特色服务窗口。实施“人社服务快办行动”，高标准完成人社部统一10个、本市特色10个“打包一件事”。240项政务服务时限压缩97.18%，全部实现即时办结，达到全国领先水平。42项业务实现“一证通办”，36个事项推行告知承诺制，15个事项容缺办理，9个事项“免申即享”。在全市率先推行周末延时服务，建成7×24小时自助服务区。19项业务下沉社区、40项业务下沉街道，63家社银合作网点、336家社保卡网点开通；公共就业基层服务平台覆盖133个乡镇（街道），延伸207个社区；32个事项跨省通办、193个事项全省通办，100%事项全城通办，“15分钟人社服务圈”逐步实现。

（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监督保障情况

全面梳理、优化数据中心网络安全信息资源，加强防护监测，组织专业团队进行攻防应急演练，开展全局系统网络安全培训，将信息化系统全部纳入等保测评范围，进一步增强系统部署环境、系统代码等防御能力。2022年，12333受理各类业务咨询38.82万件，其中：人工受理14.48万件、自助语音24.34万件，

综合接通率 85.51%。共开展网络维护、巡检 984 次，进行漏洞扫描修复、查杀病毒、抵御攻击累计 125 万余次，保障了党的二十大、节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安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印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 4 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	0	0	0	0	0	1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2	0	0	0	2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0	0	0	0	0	0	0

果	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4	0	2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还存在制度建设不够完善、信息发布全面有待加强、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不

够到位、信息公开不及时等等一系列问题。针对以上问题，我局在2023年努力按照政务公开的总体要求强化责任，提高各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确保信息全面准确、相关政策和数据做到及时上传、应报尽报。加大力度提升工作人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定期参加业务培训，全面了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内容，加强队伍建设，提高信息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